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19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独立董事王洪亮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董事会会议,已委托独立董事程源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余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3、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4、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普通股股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国安	股票代码	0008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荣亮		权博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五层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五层
电话	010-65008037		010-65008037
电子信箱	zhangrl@citicguoaninfo.com		quanbo@citicguoaninf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信息网络基础设施业务中的有线电视网、卫星通信网的投资建设以及基于有线电视投资所积累用户资源而开展的增值服务等创新业务,信息服务业中的增值电信服务、网络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以及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等业务。近年来,公司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和自身业务开展情况,积极调整业务结构,整合优势资源,推进战略转型,并重点对原有业务进行了整合重组,退出非主营业务,已经基本形成了以有线电视创新业务为核心,系统集成、增值电信业务等行业为辅助的信息产业布局。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974,368,077.25	4,362,389,731.30	4,362,389,731.30		-8.89%	3,927,050,21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6,155,756.88	259,371,259.04	260,288,623.49		670.74%	230,201,70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7,720,293.04	22,333,960.42	23,251,324.87		-	220,675,35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146,314.13	-298,963,584.47	-201,126,600.41		-	-238,047,410.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18	0.0662	0.0664		670.78%	0.05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6	3.87	3.87		增加20.69个百分点	3.4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589,570,828.84	16,801,802,460.66	16,801,802,460.66		4.69%	14,829,752,81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22,855,221.04	6,743,264,702.18	6,746,267,798.16		36.71%	6,529,772,237.2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8年第一季度	2018年第二季度	2018年第三季度	2018年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6,102,452.05	884,418,207.27	1,067,739,497.97	996,107,9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97,107.25	-44,874,109.01	5,821,969.09	2,000,710,78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800,317.88	-50,368,093.15	5,518,506.16	-320,070,38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403,081.44	-173,925,301.27	-79,754,178.40	303,936,246.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134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东总数	239,784户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其他	36.44	1,428,488,345	0	0	1,428,488,345	质押	1,419,41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73,729,000	-2,045,445	0	73,729,000	无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1	16,176,174	10,479,616	0	16,176,174	无	无
谢贤团	境外自然人	0.29	11,330,000	6,330,000	0	11,330,000	无	无
武晓聪	境内自然人	0.28	10,897,122	0	0	10,897,122	无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5	9,758,660	4,875,143	0	9,758,660	无	无
王皓	境内自然人	0.24	9,300,091	9,300,091	0	9,300,091	无	无
雷国权	境内自然人	0.19	7,388,143	3,962,100	0	7,388,143	无	无
王新	境内自然人	0.18	6,900,000	4,600,000	0	6,900,000	无	无
周伟雄	境内自然人	0.17	6,723,000	-77,000	0	6,723,000	无	无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1,428,488,345	人民币普通股	1,428,488,34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7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729,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76,174	人民币普通股	16,176,174
谢贤团	11,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30,000
武晓聪	10,897,122	人民币普通股	10,897,1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58,660	人民币普通股	9,758,660
王皓	9,300,091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91
雷国权	7,388,143	人民币普通股	7,388,143
王新	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
周伟雄	6,7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23,00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第4名股东谢贤团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300,000股;第5名股东武晓聪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897,122股;第9名股东“王新”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900,000股;前十名其他股东均通过普通帐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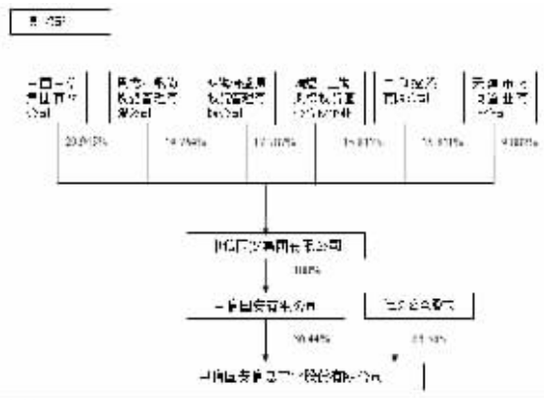

财政部

4.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概况

2018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围绕年度工作计划和经营目标,在强化现有业务运营管理的基础上,继续坚持以“突出主业、专业发展”为原则,以信息产业为核心,积极拓展上下游产业布局,推进公司在有线电视网络和互联网基础上的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高新技术领域的研发与合作,并根据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调整产业布局,推进战略转型,加强资产整合,优化资源配置,保持了公司的平稳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74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89%;实现利润总额22.4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4.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0.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8亿元,同比减少较多,主要由于有线电视投资收益下降,基于有线电视网络运营的创新业务仍在投入期,业务拓展费用较高,尚未实现盈利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所致。

(一)信息产业

1、有线电视网络业务

有线电视业务方面,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一方面加强对有线电视项目的精细化管理,不断提高自身能力,为用户提供品质更高、体验更好的信息、内容和服务;另一方面充分挖掘有线电视项目在当地政企合作、用户积累、网络建设、品牌影响等各方面长期积蓄的资源潜力,创新共赢,努力在本地信息化建设和综合信息服务等新市场、新领域获得新的业务和收益增长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项目所在行政区域入网用户总数达到4,313万户,数字电视用户3,879万户,有线电视、数字电视用户规模继续居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的有线电视合营、联营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170.35亿元,实现净利润9.83亿元,公司权益利润1.16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广视”)按照“控速增效”的总体思路调整运营架构,不断强化运营管理,先后建立北京、河北、湖北、湖南、广东、云南、合肥7个项目大区,积极探索多渠道、多模式的经营思路,实现了“广电+人工智能”科技成果及行业解决方案的商业化输出和变现。

国安广视紧密联系运营商,一方面加强对资产有效性和终端投入的控制,拓展与运营商合作的商业条件,增加公司收益。另一方面着力提升各类增值业务的服务水平,尝试将已落地增值业务与运营商基础增值业务进行融合,继续重点发展人工智能、电商等增值业务,尝试将游戏、教育、体育等增值业务外包,同时在大屏流量经营方面进行了深入探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公司积极深入研究“机顶盒+电子居民健康卡”的商业模式和合作方案,目前已启动在河北唐山市试点“健康+金融”在OTT端的线上运营。

媒资业务方面,国安广视整合热点媒资资源,着力打造媒资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并逐步拓展B端市场。增值产品业务方面,与教育产品业务领先合作方签约,完成头部视频内容的引入;完成千余小时的健康产品视频内容及两款应用的引入;与游戏生活产品优质合作方签约,完成热门大屏游戏及生活应用的引入;多项新功能已经陆续在国安广视的合作项目完成上线。大数据业务方面,除满足自身运营需要,还逐步对外开放渠道及能力,引入勾正数据、秒针等合作伙伴,丰富了数据来源及变现模式。人工智能业务方面,完成与多家人工智能能力的研发适配,实现多人脸识别、场景识别、背景音乐识别、机顶盒与智能音箱对接等多项新能力,人工智能服务在合作项目上陆续完成研发适配工作。流量经营方面,国安广视重点在大小屏联动、线上线下互动、业务流量互动方面进行了探索和实践,对家庭大屏流量经营的模式进行了多种探索。报告期内,国安广视实现营业收入2.11亿元,实现净利润-1.71亿元。

2、增值电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联九五”)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持续扩大呼叫中心业务规模,加大金融服务板块业务投入,充实与大型商业银行业务合作种类,形成以金融板块为主导,运营商、互联网板块共同发展的业务模式,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完成了九五云客服产品落地,提升了科技化作业手段,实现了客户服务智能化,同时不断尝试拓展新业务领域。2018年,鸿联九五获得中国电子信息行业市场飞马奖、2018年度十佳服务外包机构奖、卓越客户服务大奖-最佳服务外包机构等奖项。报告期内,鸿联九五实现营业收入24.22亿元,实现净利润4,535万元。

3、网络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中信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科技”)继续围绕智能建筑信息化集成业务、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智能交通业务、智慧城市业务、海外业务等各主营业务板块开展各项工作,尤其是加大了对智慧城市建设平台的研发建设,以行业经验为基础,以国家政策为导向,以“主业技术化、技术产品化”为实施策略,逐步实现由工程承包商和系统集成商向技术方案提供商、产品生产商和系统运营维护商转变,从产业链下游向上游发展。国安科技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联合等多种手段,积极发展创新业务,带动业务的逐步转型。国安科技紧跟国家“一带一路”的发展步伐,进一步扩大了在海外尤其是非洲和拉丁美洲的市场份额,确保海外工程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国安科技实现营业收入6.21亿元。

(二)新能源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固利动力”)立足于现有产能,审慎应对客户需求,在政策补贴持续退坡、原材料成本高居不下的形势下,积极统筹,确保了资金链安全,保证了公司正常运营。在商用车领域,继续保持客车在PHEV市场领域的绝对优势,全面推广慢充快补EV,开拓新的优势细分市场领域,推进与北京公交、潍柴集团燃料电池项目的全面战略合作。在以观致和上汽大通项目为代表的乘用车市场领域取得重要突破,开始大批量供货,公司业务朝高端乘用车市场转型升级迈出关键步伐。在轨道交通和通用航空领域的技术开发取得了较大进展,搭载盟固利电池的首列现代有轨电车开进青藏高原的德令哈,成为世界上运营海拔最高的有轨电车。

天津一期3G瓦时产能扩建项目顺利竣工,并于2018年10月18日举行了投产仪式,标志着盟固利动力正式进军新能源乘用车市场,为公司发展开辟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盟固利动力公司31.80%股权转让给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盟固利动力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房地产开发业务

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公司所属中信国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稳步推进海南“国安·海岸”项目的开发建设工作。报告期内,“国安·海岸”项目进入工程全面建设阶段,现主体工程已经完成,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工程、园区内市政工程。项目拓展方面,2018年6月完成了对澄迈安盈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工作,获取80亩一线海景土地开发使用权,为项目远期发展做好了土地储备。

(四)基金公司业务

公司所属西藏国安睿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睿博”)发挥好上市公司收购兼并平台的功能,依托上市公司资源,开拓项目及资金渠道,并在存量资产管理、业务配合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国安睿博一方面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上下游项目的筛选工作,并协助上市公司推进相关项目的落地;另一方面,通过基金对外合作的窗口功能,为公司战略实施提供更多的业务合作机会,与上市公司的战略协同作用进一步加强。

2018年初,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六零”)重组上市事项已实施完毕,由国安睿博管理的奇虎360专项投资基金“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安睿威”)已完成相关股权的交割工作。国安睿威持有三六零1.11亿股,持股比例为1.64%;国安睿威通过参股公司天津奇信志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三六零比例为2.56%,合计持有三六零股份比例为4.20%。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2、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前一报告期增长670.74%,主要源于非经常性损益。2018年度公司以21.72亿元转让中信国安盟固利动力科技有限公司31.80%股权。

4、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1)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2)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股东权益变动表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其他收益917,364.45元,调增2017年年初未分配利润2,085,731.53元,调减2017年度其他应付款3,003,095.98元。

本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97,836,984.06元,调减2017年度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97,836,984.06元。

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形。

(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68.30亿元估值,将盟固利动力公司31.80%股权转让给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盟固利动力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荣盛控股,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17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4名,王洪亮独立董事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已委托程源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6,155,756.88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524,981,413.45元,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2,498,14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及其他920,784,935.57元,扣除本年度已分配2017年度利润195,991,317.60元,2018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097,276,890.07元。

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普通股股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五、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97年至2018年一直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在以往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六、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年度为公司提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在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上述一至六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事项另行通知。

七、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详见《中信国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八、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18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九、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二、会议审议并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18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

1、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6,155,756.88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524,981,413.45元,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2,498,14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及其他920,784,935.57元,扣除本年度已分配2017年度利润195,991,317.60元,2018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097,276,890.07元。

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8年拟不进行普通股股利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

以上一至四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事项另行通知。

5、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公司财务信息及其他信息的准确、完整、及时,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客观的、真实的。

7、会议审议并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20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或“本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6,155,756.88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1,524,981,413.45元,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52,498,14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52,498,141.3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5,991,317.60元,2018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097,276,890.07元。

一、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普通股股利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章程》中对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政策如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比例不少于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

上述特殊情况是指:

1、因战争、各种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非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影响的事项;

2、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权转让等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事项的会计期间;

3、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的判断标准为:公司单项或连续十二月内累计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等交易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

三、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1、公司有线电视网络运营业务转型及增值电信业务发展需要。

2、金融机构信贷政策趋紧,外部融资难度加大,公司需要更多自有资金保证稳定运营。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未来用途

1、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中信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将围绕“聚大屏、融百业、无界生态”的发展战略,继续推进有线电视网络运营业务创新转型,国安广视将在业务模式创新、优质资源(媒资、教育产品、健康产品、游戏生活产品等)引入、人工智能能力的研发适配、智能终端投放等方面继续投入资金,实现自主开发产品、集团内部协同产品、垂直行业集成产品、互联网融合产品、OTT流量变现产品、新型传统业务产品六大板块业务的落地。

2、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将继续扩大呼叫中心职场建设规模,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增加研发投入,加强人工智能系统开发,提升作业效率,拓展行业应用,降低人工成本。

3、部分资金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注重股东回报,公司2018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阶段的实际需要。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经营发展阶段的实际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回报,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2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测试判断,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经过公司对2018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6,844,886.19元。其中:存货损失准备35,918,014.78元,应收帐款坏帐准备6,734,826.64元,其他应收帐款坏帐准备4,192,044.77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坏帐准备50,000,000.00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96,844,886.19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存货

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二)应收款项

1.期末余额在5,000万元(含5,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1年以内(含1年)5.5%、1-2年10%、2-3年20%、3-4年30%、4-5年40%、5年以上100%;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报告期内发生的且欠款单位书面承诺在次年的上半年偿还欠款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依据与合作方签订的协议并结合其实际结算情况不计提坏账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6,844,886.19元,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计提存货、应收款项减值准备96,844,886.19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

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章制度,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

八、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19-22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1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公司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本次审议一季报的董事会以现场会议方式表决,独立董事王洪亮因事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已委托独立董事程源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余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1.5公司董事长罗宁先生、总经理孙璐先生及财务总监晏凤霞女士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6,059,353.79	1,026,102,452.05	-1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570,224.62	44,497,107.25	-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622,828.56	-12,800